

單位	宣導事項	窗口
生輔組	<p>1. 因應 1 月 1 日(星期三)元旦放假一天，返鄉專車訂票日期改為 12 月 30 日(星期一) 中午車商到校預定返鄉車票:12 月 31 日(二)離校及 1 月 1 日(三)返校、1 月 3 日(五)離校及 1 月 5 日(日)返校之二段車票。</p> <p>2. 根據役男出境處理辦法，年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至屆滿 36 歲之年 12 月 31 日止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齡男子(以下簡稱役男)申請出境，應經核准。如果尚未服役者，要出國應經核准。</p> <p>為便利役男申請，內政部役政署已建置「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」(https://www.ris.gov.tw/military-departure/app/Departure/main)，受理役男線上申請短期出境，欲出國之役男，請儘早於出國日 3 天前完成出境之申請，經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，將立即核准出境，列印核准通知單後，自核准當日起 1 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。</p> 	林博謙教官
	<p>1. 假日期間休假時間是一至三年級為 21:00 時收假，四、五年級收假時間為 21:30 時，請住宿同學能掌握好收假時間，並規劃好收假時間前置量的出門時間，否則容易造成晚歸現象，若當日因故無法返校，需家長致電給宿務人員請假。</p> <p>2. 假日留宿同學於留宿期間若有計畫性外出購物或是用餐，均須於留宿當週週五放學前完成外出申請單填寫作業，不可臨時想要外出才找值班老師簽核，假日值班老師僅受理家長臨時來校或是突發事件外出單之簽核，故留宿同學應提前規劃是否外出填寫申請單。另不行沒有申請單外出，違反者依校規處分。</p> <p>3. 住宿同學如果身體不適需要夜間就診時，請於每天 17:20 時前至生輔組完成夜間就診登記，同時繕寫外出申請單由班導師聯繫家人並簽章後，送交由教官核定外出，於 18:20 時攜帶健保卡、外出單、看診費用及悠遊卡(搭公車用)，至生輔組集合，統一由輪值宿舍幹部帶診就醫。就診時不論是宿舍幹部還是就診同學，請都依規定穿著學校制服或是體育服，亦不可穿著拖鞋外出，未按規定穿著，將要求返回宿舍更換始可外出。</p>	譚旭峰教官

1. 使用線上/紙本請假的同學請病假請附上看診收據、超過 3 天(含以上)請附醫院診斷證明、事假請家長手寫證明並翻拍後上傳，勿以家人出遊、醫院排隊、賴截圖等無效佐證。**重申:學生因故無法使用線上請假者，請務必在返校五各上課日內完成紙本請假，逾時不受理。**
2. **本學期改過遷善至 114 年 1 月 3 日中午截止，請同學務必留意改過遷善的時程。**
3. 住宿同學下課後有需要外出者，平日**外出單時間請寫 1710 至 2030**，住校同學平日請在 2030 前返回宿舍；令**重申留宿同學若假日前一天(週五)需要外出者，亦需要填寫外出單**、無法準時跟全校一起集放出校園者，也需填寫外出單，以方便警衛查核。
4. 因應**第 17 週(12/30-1/3)為期末考週**，光電球場關閉一週，請同學好好準備期末考，圖書館及電腦教室正常開放使用。
5. 服儀複查時間為每日中午 1200-1250，有被登記違規的同學請依規定完成複檢。
6. 114 年寒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，**詳細資訊如附件**，請導師務必提醒同學知悉。
7. 耕莘專校學生手冊電子資料相關連結，請同學善加利用。
<https://student.ctcn.edu.tw/subindexE.htm>
8. 近期查獲進口商品「**微型火砲**」與近期查獲之「**穿雲箭**」，經鑑定同屬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4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範之「具殺傷力之其他可發射金屬或子彈之槍砲」，請導師加強宣導，共同防範，倘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，為確保校園安請儘速向生輔組通報。**圖表如附件**

陳嘉雯
教官

1. 生輔組每週固定彙整各班缺曠統計並分送同學簽名確認，**請同學多加留意個人缺曠(曠課 1 節扣 0.5 分操行成績)**，並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。如有缺課誤記者，請記得**填寫更正單(10 天內)**並送交生輔組(張皓傑教官)作更正；**本學期期末操評及獎懲會議，訂於 114.01.16 上午 10 點召開**，請操行不合格的同學，努力銷過。
2. 請一、二年級各班康樂股長，完成體適能成績填寫後，儘快將電子檔寄送至張皓傑教官信箱，避免影響同學成績上傳。

張皓傑
教官

學務組

1. 專屬於青少年的免付費電話「**端貢少年專線**」0800-001769 (一起來貢)

跟好朋友吵架了怎麼辦？
到底要選擇讀哪一間學校？
爸媽吵架煩死了……
喜歡隔壁班的同學可以跟他說嗎？

只想聽你說


Talk to me

【端貢少年專線】
0800-001769

服務對象：13歲~未滿18歲青少年
服務時間：週一到週五，下午4:30~7:30

黃禎慧
老師

「端貢」顧名思義就是「出來說、說出來」的意思，少年專線由少年專線志工擔任接線值日生，傾聽來電少年們的心聲，幫助少年抒發情緒、澄清困擾和處理生活中五花八門的大小問題，是專屬少年的疑難雜症的諮詢電話！

<p>◆踴貢少年專線：0800-00-1769（手機、市話免付費）</p> <p>◆服務對象：全台 13 歲~18 歲的少年</p> <p>◆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16:30~19:30</p> <p>◆line@線上聊：在 LINE 搜尋 @youthline，或掃描 QR code</p> <p>◆踴貢少年粉絲團：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outh1769</p>	
<p>無</p>	<p>黃琦珍老師</p>
<p>衛生保健</p> <p>*1-3 年級同學，白天若有身體不適，請到健康中心，若有就醫需求，經家長及導師確認後可寫外出單就醫，或至健康中心休息，無法回宿舍休息。平日週一至週五就醫時間上午十點及下午兩點，至三星衛生所就醫，請攜帶健保卡，搭乘校車需付車資，或請家長陪同、自行請假外出就醫。另外利用晚自習時段就診由宿舍幹部陪同搭乘國光號前往羅東就醫。</p> <p>一</p> <p>(1)校園室內外得自主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、於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所、搭乘校車或校園接駁車等特定交通工具時，建議佩戴口罩；健康中心比照衛生福利部所列指定場所(醫療照護機構)建議戴口罩。</p> <p>(2)若學校考量教學需求，得經與學校師生充分溝通並取得共識後，可於具特殊性場域或授課有相關需求時，學校得自行決定採取佩戴口罩措施。</p> <p>(3)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暨 A 型流感:回歸校內請假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</p> <p>(1)流感病毒的傳播速度非常快，而病人每次咳嗽的飛沫中，可噴出約兩萬個病毒，且影響範圍約 1 公尺，有咳嗽症狀的同學，請務必戴上口罩，盡可能與旁人保持一公尺以上的距離，咳嗽時請用手帕/衛生紙摀住口鼻(遇緊急打噴嚏時，請用衣袖掩口鼻)，且務必記得用肥皂洗手 40 秒。另請生病同學一定要在家多休息，此時個人抵抗力較差，若前往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，極可能增加被其他病菌感染的機會，也會讓自己成為病毒的散播者。</p> <p>(2)用餐時記得不共食、勤洗手，以免造成群聚感染。</p> <p>(3)落實班級及宿舍環境清潔，可使用漂白水進行消毒，各班可至學務組或健康中心領取。</p>	<p>陳嘉惠護理師</p>

三 因應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施行，**大專校院為全面禁菸場所**，若學生在校園內吸菸，將依照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處分，並需接受**戒菸輔導**，完成才能銷過。**有意願戒菸健康中心可提供相關資料。**

四 請各班持續落實巡檢校內環境(含班級及公共掃區)，確實執行每週「**巡、倒、清、刷**」，如有積水情形應立即清除，不必要之容器減量等，以阻絕病媒蚊孳生。

五 同學至健康中心借用物品請**攜帶學生證及登記**，學生證將於歸還時退還。

六 開學時發放給衛生股長酒精瓶用完，可隨時至健康中心補充，**學期末回收空瓶。**

七 班上學生學期當中有診斷為**傳染疾病**(例如:結核病、腸病毒、登革熱、A 型流感、流感併發重症、水痘、水痘併發重症、流行性腮腺炎、恙蟲病、百日咳、Q 熱、紅眼症、麻疹、疥瘡、病毒性腸胃炎-輪狀病毒、諾羅病毒、腺病毒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-COVID 19 等或其他)，請回報健康中心，必要將進班宣導。

八 健康中心每學期所舉辦講座課程，請 1-3 年級每班出席 3-6 位，若登記後無法出席，請找其他同學代理參加，**班級有其他活動安排，無法出席講座請提前通知。**

九 學生因生病或意外住院，或因意外受傷就診時，請復原返校時，至健康中心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事宜；另外有實習保險需求，亦可至健康中心辦理。

十 同學上課時間至健康中心擦藥(包含陪同學生)，無法開立證明；身體不適於健康中心休息時間為一節課。

十一 同學若受傷需要多次換藥，請盡量自備耗材及藥物；有**藥物過敏史或特殊疾病**請主動告知。

十二 同學有感冒症狀請就醫，醫療院所會評估是否需要進行篩檢。

十三 請同學盡量避免不必要外食，並注意食物保存期限。

十四 同學至健康中心測量體溫，**體溫異常者請留下基本資料。**

十五 有急需口罩、過期快篩、衛生棉者，可至健康中心索取。

十六 新冠疫苗補接種單申請截止日 **113/12/31**，疫苗的庫存是以各醫療院所為準，非特約醫療院所會酌收掛號費用，於外縣市校外施打，請自行詢問各醫療院所能否施打。專 1-3 年級班級學生需要流感或新冠補種單，本學期結束前都能至健康中心申請。

十七 **空酒精瓶衛生股長請 113/12/31 中午前繳回。**

****群聚事件****

腸胃道傳染病(如腸胃炎):同班級同一天內有兩位學生腹瀉三次，且有嘔吐、發燒、黏液狀或血絲、水瀉或稀水便等狀況。請衛生股長至健康中心領額溫槍及體溫紀錄表，連續測量兩週(假日省略)；每日回報請假人數及新增的學生人數(包含已就醫及未就醫)，假日有新增的學生，上課日一併

回報，直到解除。(請提供班級座位表)

上呼吸道傳染病:同班級三天內有四位學生重感冒，請衛生股長至健康中心領額溫槍及體溫紀錄表，連續測量兩週(假日省略)；每日回報請假人數及新增的學生人數(包含已就醫及未就醫)，假日有新增的學生，上課日一併回報，直到解除。(請提供班級座位表)

衛保活動

1. 我國「菸害防制法」自 **112年3月22日**修正施行，已將電子煙歸類於類菸品全面禁止、將加熱菸列為指定菸品加強管制，並依該法第15條第1項第2款及第3款規定，任何人不得輸入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、未經衛生福利部審查通過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合元件；另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資料顯示，截至112年12月11日止尚無指定菸品通過審查。

2. 有關類菸品、指定菸品之危害資訊及衛教資源，可參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置之「大口呼吸無菸空氣 別碰電子煙及加熱菸」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/2020health>)，以及「健康九九」網站(<https://gov.tw/qsd>)。

3. 衛福部愛滋免費試劑推廣活動，詳見附件檔案

4. 無菸環境再擴大之每天健康多一點(120秒版)

國民健康署宣導短片- <https://youtu.be/C5dVqQIHYSI?si=sHiEpR589-P22Tk5>

5. 網路禁賣菸酒、免稅菸酒不得轉賣(100秒版)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04X0DYpBvSk>

6. 哪個比較傷身？傳統香菸和電子菸的比較

<https://tw.voicetube.com/videos/28000>

7. 菸害偵探社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A76HY8Gyfr8&t=22s>

伙食宣導

1. 學生伙食會議平均約一個月(四週)會召開乙次，所以若非補課或是請休假，請各班伙委都能按時與會，若無法列席，也請提前報告核備，否則兩次未列席將依開會紀律予以懲處。

第四次伙食委員會 114/01/06(一)下午第八節於伯鐸樓二樓 A203 小會議室開會。

2. 每學期學生餐廳稽核排班時間表給各伙委收執，請確實依照排班時間到健康中心領取**稽核證及稽核單**，並且利用非用餐時間前往稽核，在週四放學前或是週五中午用餐前繳回健康中心綜整，以利下一位伙委能按時領證與稽核。

3. 在餐廳內用餐時，若餐點出現問題時，請先行**拍照**(至少三張)，然後再向店家反映尋求協助，倘若商家不願賠償或處理草率，可以拍攝相片向學校報告。有食安問題請主動反映給學校，以利改善問題。

4. 學校推動減塑運動，所以餐廳內仍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，請同學能養成攜帶個人不銹鋼餐具的習慣，若使用餐廳碗盤請務必歸還給店家。

5. 同學體溫異常、感冒或傳染病流行季節時，在校期間建議戴口罩做好呼吸道衛生、咳嗽禮節或個人防護，不建議共食聊天。

注意3地方易傳染病毒



密閉狹小，有接觸按鈕須盡快
洗手

Tips：肥皂、洗手乳效果最
佳！



病毒在光滑物體上可能生存
24小時

Tips：1天至少1次75%酒精
消毒手機



難保持社交距離，應使用公筷
母匙

Tips：選擇個人套餐比桌菜、
自助餐好

6. 班級或社團若要訂購外食，須以班級外食單提出申請，不可擅自外購。另領餐時請攜帶外食訂購單或手機拍照佐證，未攜帶或無佐證仍視同違規。(領取外食時間為 12：00-12：40 分或 14：20-14：30 分至校門口領取；其餘時間禁止領取外食)。

7. 蔬食日禁訂外食，訂購外食數量不得高於班級總人數。

8. 個人垃圾請不要丟棄在學生餐廳的垃圾桶，一旦發現有任意棄置的狀況時，將調閱監視器追查亂丟人員。

9. 餐廳訂餐可以使用店家 LINE 預訂或提前用餐，以避開尖鋒時間，禁止有佔位行為。

就學貸款

1. 自 113 年 2 月起，每月收入未達 5 萬元，可申請緩繳貸款本息門檻，每增加養育 1 名子女，再多放寬月收入門檻 1 萬元。例如：貸款人有 1 名未成年子女，申請「緩繳本息門檻」為 6 萬元。
2. 符合緩繳貸款本息門檻，只繳息不還本或緩繳本息，最多可申請 12 次(12 年)。
3. 若仍有還款困難，可洽臺灣銀行善用各項寬緩措施，以維護自身權益，俾免借款逾期留有信用不良紀錄。

齊一免學費

1. 五專一~三年級同學，若沒有特殊減免身分者，一律減免學費，由校方逕予扣減學費，不須提出申請。

學務
組

學雜費減免

1.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學雜費減免申請系統開放暨收件時間延長至 12/28。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 G154 功能申請並繳交申請單+戶籍謄本+佐證資料。
2. 1132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，定額補助及免學費不必提出申請，但申請公教子女津貼的同學必須提出申請(選擇申請其他補助)並繳交申請單。

大專弱勢助學金

1. 大專弱勢助學金審核結果已轉知導師。
2. 審核補助將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中逕予扣減。
3. 大專弱勢助學金審核結果不合格者，1132 學期系統自動將會轉成定額補助減免。

獎助學金訊息

1. 行天宮急難濟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2. 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3. 全聯福利中心急難救助專案，**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**。
4. 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「傳德急難救助專案」，因疾病或重大傷害等緊急災難事件，造成家庭之生活困難，需要經濟協助者，包括醫療扶助、緊急生活扶助等即可提出申請。
5. 衛生福利部推動「強化社會安全網-急難紓困實施方案」，**符合資格者自行與村里辦公室、公所及各縣市政府提出申請**。
6.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 113 年「技藝職能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3/12/24(五)止。
7. 台北市圓通功德協會「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3/12/31(二)止。
8. 綠產業發展教育基金會「第十一屆中等以上學校急難救助暨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3/12/31(二)止。
9. 內政部移民署辦理「113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(勵)學金計畫」，申請期限至 114/2/21(五)止。
10.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「113 學年度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 114/2/27(四)止。

社團活動

1. 本學期社團上課已於上週告一個段落，下週為期末考週，故本週是考前溫書週，請所有同學專心讀書複習，應對下週的期末考試到來。
2. 請各社團於寒假期間如有相關活動，應主動向學校報告核備，嚴禁未經報備任意承接或參與校外民間團體活動，如有上述情形一經查獲將嚴究相關參與人員。

張孟嵐老師

<p><u>環境品德教育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上週(第十四週)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未繳交班級計有:N525、N531，請上述兩個班級服務、環保股長確實負起責任，並請班級導師協助敦促，要求同學按時繳交相關資料，落實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工作之推展要求。 2. 依學校行事曆規劃，下週第十七週為期末考週，第十八週為精進複習週，本學期期末大掃除預排於第十八週實施，請各班預先完成規劃，於本週週二(12/24 16:00 時前)放學前將班級的排定時間回報給服務幹事稽核組，以利排定檢查人員按時前往檢查。 3. 再次重申:提醒各班環境打掃時應注意區域或場地有: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房屋內天花板、牆角或樓梯間角落的蜘蛛網(絲)要清除。 (2)班上的窗戶應開至定位或關閉，紗窗也一樣，不要有半開或放學後未鎖的現象。 (3)外圍環境責任區的道路、草地內部要有人工垃圾，有垃圾時請機動指派同學撿拾 (4)各棟樓的進出口及各樓層的樓梯應指派同學每天打掃。 <p>另學校在垃圾資源回收這個部份執行尚待持續加強，尤其針對垃圾減量及壓縮仍需持續宣導加強。</p> 	<p>張孟嵐老師</p>
<p><u>原資中心</u></p> <p>無</p>	<p>林立威老師</p>